

表 1 碳排放统计核算领域及数据来源

序号	核算领域	纳入核算范围的内容	数据内容	数据获得方式	数据来源
1	建筑 + 产业 + 能源中心	建筑（单体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）	优先向楼宇业主/物业公司收集相关电力、天然气、油等能源品种的消耗量数据	能源账单或台账数据	建筑业主/物业公司
			获取接入区建筑在线监测平台的建筑能耗总量、分业态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数据	平台数据	区建筑在线监测平台数据
			收集建筑分业态的建筑面积	建筑面积数据	管理部门
		产业	收集电力、天然气等能源品种（除能源中心供能外）的消耗量数据	能源账单或台账数据	相关企业
		能源中心	收集天然气、外购电、上网电量等数量	能源账单或台账数据	能源中心
2	交通	小汽车（各建筑和单位停车库）	年停车车次数、充电桩安装比例	停车系统数据	各建筑或单位
		小汽车（区域内停车场）	年停车车次数、充电桩安装比例	停车系统数据	管理部门
		区域内接驳交通	收集电力、汽柴油消耗量数据	能源计量数据	运营单位
3	市政	路灯	收集电力消耗量数据、灯具功率和数量	能源账单或台账数据、建设资料	管理部门
4	绿化碳汇	林绿地	收集林绿地数据	遥感解译数据或项目建设资料	管理部门

表 2 相关参数汇总表

序号	消耗品种	活动数据单位	排放类型	排放系数/固碳系数	备注
1	电力	万千瓦时	间接排放	7.035 tCO <sub>2</sub> /万千瓦时	近三年华东电网区域排放系数
2	天然气	万立方米	直接排放	21.84 tCO <sub>2</sub> /万立方米	
3	汽油	吨	直接排放	3.105 tCO <sub>2</sub> /吨	汽油密度按 0.73 Kg/L
4	柴油	吨	直接排放	3.209 tCO <sub>2</sub> /吨	柴油密度按 0.86 Kg/L
5	碳汇	公顷	碳吸收	14.5 tCO <sub>2</sub> /公顷	取全市平均值

表 3 相关参数汇总表

序号	消耗品种	活动数据单位	排放类型	排放系数/固碳系数	备注
1	电力	万千瓦时	间接排放	7.035 tCO <sub>2</sub> /万千瓦时	近三年华东电网区域排放系数
2	天然气	万立方米	直接排放	21.84 tCO <sub>2</sub> /万立方米	
3	汽油	吨	直接排放	3.105 tCO <sub>2</sub> /吨	汽油密度按 0.73 Kg/L
4	生活垃圾处理	吨	直接排放	0.549 tCO <sub>2</sub> /吨	取全市平均值
5	碳汇	公顷	碳吸收	14.5 tCO <sub>2</sub> /公顷	取全市平均值